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转发新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转发省药监局关于停止销售73批次假冒

化妆品的通知的通知

各乡（镇、区）市场监督管理所：

现将《新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转发国家药监局关于停止销售73批次假冒化妆品的通告的通知》转发你们，请按照市局要求，责令相关经营企业立即停止销售上述假冒化妆品，要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监管，发现违法违规线索，及时移交稽查部门，依法处理，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2021年1月13日